

江西师范大学学生处

关于全面开展学生校外租房自查清理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近期，某省一民宅改建的群租房发生火灾，造成外宿学生多人伤亡，暴露大学生外宿管理不规范不严格问题。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全面开展高校学生校外租房自查清理工作的通知》（赣教高字〔2019〕26号）的要求，为加强学生住宿管理，学校决定于近期全面开展学生校外租房自查清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自查清理时间

2019年6月5日——6月12日。

二、自查清理内容

- 学生校外住宿和管理情况；
- 当前学生住宿管理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以及产生问题和困难的原因；
- 进一步加强学生住宿管理的意见和建议。

三、有关要求

1.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本次自查清理工作，对学院所有在校学生开展全面清理，填写本学院学生校外住宿情况表（详见附件）。自查清理工作结束后，要认真总结，形成书面自查清理报告，报告应包括上述主要内容。

2. 各学院要进一步加强学生外住的审批和监督管理，不能留下管理和教育工作的空白点，决不允许学生不经申报审批自行在校外租房居住，对没有办理外住手续在校外租房的学生，加强教育管理，应限期要求其搬回校内住宿；对极少数坚持在校外租房的学生，要向他们耐心说明可能产生的后果和个人应承担的责任，逐一登记，建立报告和承诺制度，并按违反学生宿舍管理规定，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关纪律处分；对已办理外住手续在外租房的学生，要求说明租房的原因、房屋详细地址、联系方式，承诺加强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的自我保护，经本人和家长双方签字报学生处宿舍管理科备案。

3. 请各学院于6月13日下午下班前将自查清理报告和学生校外住宿情况表报送学生处宿舍管理科鲍晓萍。

未尽事宜，请咨询 88120141。

附件：江西师范大学各学院学生校外住宿情况表

学生处

2019年6月10日

附件：

江西师范大学各学院学生校外住宿情况表

填报学院：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学生总人数	校外住宿人数	校外住宿原因	是否办理外住手续	备注

抄报： 学校领导。

抄送： 学工委成员单位。

学生处办公室

2019年6月10日印发